

10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-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

校名：(056)國立臺灣藝術大學

*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

校系代碼	校系名稱	招生名額	總錄取人數	學測、英聽		術科考試			分發比序					
				科目	檢定標準及級分	項目	檢定標準及分數		項目	第一輪錄取人數	第一輪錄取標準	第二輪錄取人數	第二輪錄取標準	
05601	圖文傳播藝術學系	6	6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	均標 均標 均標 均標 均標 -- --	11級分 9級分 7級分 11級分 9級分 -- --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	6	4% 64 -- --	--	--
05601	圖文傳播藝術學系【外加】	1	0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	均標 均標 均標 均標 均標 -- --	11級分 9級分 7級分 11級分 9級分 -- --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	0	-- -- -- --	--	--
05602	廣播電視學系	6	6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	均標 均標 -- 均標 -- 均標 --	11級分 9級分 -- 11級分 -- 47級分 --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	6	3% -- -- --	--	--
05602	廣播電視學系【外加】	1	1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	均標 均標 -- 均標 -- 均標 --	11級分 9級分 -- 11級分 -- 47級分 --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	1	7% -- -- --	--	--
05603	電影學系	6	6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	均標 前標 -- -- -- -- --	11級分 12級分 -- -- -- -- --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英文學業 歷史學業	6	7% -- -- -- -- --	--	--

說明：1. 本招生依10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、總則「九、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」進行分發比序。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，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，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（分數或百分比）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。

2.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、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，以%表示；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（術科）各單科（項）級分（分數）或總級分。

3.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，進行第二輪分發。

10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-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

校名：(056)國立臺灣藝術大學

*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

校系代碼	校系名稱	招生名額	總錄取人數	學測、英聽			術科考試			分發比序				
				科目	檢定標準及級分		項目	檢定標準及分數		項目	第一輪錄取人數	第一輪錄取標準	第二輪錄取人數	第二輪錄取標準
05604	戲劇學系	4	2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	頂標 頂標 均標 均標 -- -- B級	13級分 14級分 7級分 11級分 -- --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 學測社會	2	19% -- -- -- --	--	--
05604	戲劇學系【外加】	1	0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	頂標 頂標 均標 均標 -- -- B級	13級分 14級分 7級分 11級分 -- --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 學測社會	0	-- -- -- --	--	--
05605	音樂學系鍵盤組《鋼琴》	2	2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	均標 均標 -- -- -- -- B級	11級分 9級分 -- -- -- --	主修 副修 樂理 視唱 聽寫	底標 -- -- -- --	72分 -- -- -- --	在校學業 術科主修 音樂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	2	9% -- -- -- --	--	--
05606	音樂學系聲樂組《聲樂》	1	0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	均標 均標 -- -- -- -- B級	11級分 9級分 -- -- -- --	主修 副修 樂理 視唱 聽寫	底標 -- -- -- --	80分 -- -- -- --	在校學業 術科主修 音樂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	0	-- -- -- -- --	--	--
05606	音樂學系聲樂組《聲樂》【外加】	1	0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	均標 均標 -- -- -- -- B級	11級分 9級分 -- -- -- --	主修 副修 樂理 視唱 聽寫	底標 -- -- -- --	80分 -- -- -- --	在校學業 術科主修 音樂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	0	-- -- -- -- --	--	--

說明：1. 本招生依10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、總則「九、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」進行分發比序。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，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，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（分數或百分比）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。

2.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、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，以%表示；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（術科）各單科（項）級分（分數）或總級分。

3.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，進行第二輪分發。

10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-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

校名：(056)國立臺灣藝術大學

*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

校系代碼	校系名稱	招生名額	總錄取人數	學測、英聽			術科考試			分發比序				
				科目	檢定標準及級分		項目	檢定標準及分數		項目	第一輪錄取人數	第一輪錄取標準	第二輪錄取人數	第二輪錄取標準
05607	音樂學系弦樂組《小提琴》	2	0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	均標 均標 -- -- -- -- B級	11級分 9級分 -- -- -- -- --	主修 副修 樂理 視唱 聽寫	底標 -- -- -- --	73分 -- -- -- --	在校學業 術科主修 音樂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	0	-- -- -- -- --	--	--
05608	音樂學系管樂組《雙簧管》	1	1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	均標 均標 -- -- -- -- B級	11級分 9級分 -- -- -- -- --	主修 副修 樂理 視唱 聽寫	底標 -- -- -- --	77分 -- -- -- --	在校學業 術科主修 音樂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	1	-- -- -- -- --	4% -- -- -- --	--
05609	音樂學系擊樂組《擊樂》	1	1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	均標 均標 -- -- -- -- B級	11級分 9級分 -- -- -- -- --	主修 副修 樂理 視唱 聽寫	底標 -- -- -- --	78分 -- -- -- --	在校學業 術科主修 音樂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	1	-- -- -- -- --	1% -- -- -- --	--
05609	音樂學系擊樂組《擊樂》【外加】	1	0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	均標 均標 -- -- -- -- B級	11級分 9級分 -- -- -- -- --	主修 副修 樂理 視唱 聽寫	底標 -- -- -- --	78分 -- -- -- --	在校學業 術科主修 音樂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	0	-- -- -- -- --	-- -- -- -- --	--
05610	美術學系	4	4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	均標 後標 -- -- -- -- --	11級分 6級分 -- -- -- -- --	素描 彩繪技法 創意表現 水墨書畫 美術鑑賞	均標 -- -- -- 均標	60分 -- -- -- 34分	在校學業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 術科美術鑑賞	4	-- -- -- --	4% -- -- --	--

說明：1. 本招生依10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、總則「九、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」進行分發比序。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，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，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（分數或百分比）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。

2.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、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，以%表示；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（術科）各單科（項）級分（分數）或總級分。

3.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，進行第二輪分發。

10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-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

校名：(056)國立臺灣藝術大學

*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

校系代碼	校系名稱	招生名額	總錄取人數	學測、英聽			術科考試			分發比序				
				科目	檢定標準及級分		項目	檢定標準及分數		項目	第一輪錄取人數	第一輪錄取標準	第二輪錄取人數	第二輪錄取標準
05611	書畫藝術學系	4	4	國文	後標	10級分	素描	後標	45分	在校學業	4	11%		
				英文	底標	4級分	彩繪技法	後標	48分	術科水墨書畫		--		
				數學	--	--	創意表現	--	--	術科素描		--		
				社會	後標	9級分	水墨書畫	均標	61分	術科彩繪技法		--		--
				自然	--	--	美術鑑賞	--	--	美術學業		--		
				總級分	--	--				學測國文		--		
				英聽	--	--				學測社會	--			
05611	書畫藝術學系【外加】	1	0	國文	後標	10級分	素描	後標	45分	在校學業	0	--		
				英文	底標	4級分	彩繪技法	後標	48分	術科水墨書畫		--		
				數學	--	--	創意表現	--	--	術科素描		--		
				社會	後標	9級分	水墨書畫	均標	61分	術科彩繪技法		--		--
				自然	--	--	美術鑑賞	--	--	美術學業		--		
				總級分	--	--				學測國文		--		
				英聽	--	--				學測社會	--			
05612	雕塑學系	4	4	國文	底標	8級分	素描	均標	60分	在校學業	3	9%		7%
				英文	底標	4級分	彩繪技法	--	--	美術學業		--		--
				數學	--	--	創意表現	底標	39分	學測英文		--		--
				社會	底標	7級分	水墨書畫	--	--					1
				自然	--	--	美術鑑賞	底標	24分					
				總級分	--	--								
				英聽	--	--								
05612	雕塑學系【外加】	1	0	國文	底標	8級分	素描	均標	60分	在校學業	0	--		
				英文	底標	4級分	彩繪技法	--	--	美術學業		--		
				數學	--	--	創意表現	底標	39分	學測英文		--		
				社會	底標	7級分	水墨書畫	--	--					--
				自然	--	--	美術鑑賞	底標	24分					
				總級分	--	--								
				英聽	--	--								
05613	古蹟藝術修護學系	4	1	國文	前標	13級分	素描	均標	60分	在校學業	1	6%		
				英文	後標	6級分	彩繪技法	均標	63分	學測社會		--		
				數學	--	--	創意表現	--	--	學測國文		--		
				社會	前標	13級分	水墨書畫	均標	61分	學測總級分		--		--
				自然	--	--	美術鑑賞	--	--	美術學業		--		
				總級分	--	--				學測英文		--		
				英聽	--	--								

說明：1. 本招生依10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、總則「九、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」進行分發比序。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，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，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（分數或百分比）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。

2.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、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，以%表示；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（術科）各單科（項）級分（分數）或總級分。

3.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，進行第二輪分發。

10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-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

校名：(056)國立臺灣藝術大學

*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

校系代碼	校系名稱	招生名額	總錄取人數	學測、英聽			術科考試			分發比序				
				科目	檢定標準及級分		項目	檢定標準及分數		項目	第一輪錄取人數	第一輪錄取標準	第二輪錄取人數	第二輪錄取標準
05613	古蹟藝術修護學系【外加】	1	0	國文	前標	13級分	素描	均標	60分	在校學業	0	--	--	--
			英文	後標	6級分	彩繪技法	均標	63分	學測社會	--				
			數學	--	--	創意表現	--	--	學測國文	--				
			社會	前標	13級分	水墨書畫	均標	61分	學測總級分	--				
			自然	--	--	美術鑑賞	--	--	美術學業	--				
			總級分	--	--				學測英文	--				
			英聽	--	--									
05614	視覺傳達設計學系	4	4	國文	均標	11級分	素描	均標	60分	在校學業	4	7%	--	--
			英文	均標	9級分	彩繪技法	均標	63分	美術學業	--				
			數學	--	--	創意表現	均標	63分	術科創意表現	--				
			社會	--	--	水墨書畫	--	--	學測總級分	--				
			自然	--	--	美術鑑賞	均標	34分	學測國文	--				
			總級分	--	--				學測英文	--				
			英聽	C級										
05615	工藝設計學系	4	4	國文	均標	11級分	素描	前標	72分	在校學業	3	19%	1	--
			英文	均標	9級分	彩繪技法	--	--	美術學業	--				
			數學	--	--	創意表現	前標	75分	學測國文	--				
			社會	均標	11級分	水墨書畫	--	--	學測英文	--				
			自然	--	--	美術鑑賞	前標	42分	學測社會	--				
			總級分	--	--				學測社會	--				
			英聽	C級					術科創意表現	--				
									術科素描	--				
05616	多媒體動畫藝術學系	4	4	國文	均標	11級分	素描	均標	60分	在校學業	4	8%	--	--
			英文	均標	9級分	彩繪技法	均標	63分	學測總級分	--				
			數學	均標	7級分	創意表現	均標	63分	美術學業	--				
			社會	底標	7級分	水墨書畫	--	--		--				
			自然	底標	5級分	美術鑑賞	--	--		--				
			總級分	底標	28級分					--				
			英聽	--										

- 說明：1. 本招生依104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、總則「九、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」進行分發比序。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，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，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（分數或百分比）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。
2.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、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，以%表示；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（術科）各單科（項）級分（分數）或總級分。
3.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，進行第二輪分發。